

证券代码：600589

证券简称：ST 榕泰

公告编号：2022-092

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协议转让公司股份过户完成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本次股份协议转让的基本情况

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广东榕泰”）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揭阳市兴盛化工原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兴盛化工”）与肖健先生于2022年7月13日签署了《股份转让协议》，拟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45,405,895股股份（占公司总股本的6.4494%）协议转让给肖健先生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7月14日披露的《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协议转让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87）及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-兴盛化工》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-肖健》。

二、本次股份协议转让的进展情况

2022年7月22日，公司收到兴盛化工的通知，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过户登记确认书》，兴盛化工协议转让给肖健先生的本公司45,405,895股股份（占公司总股本的6.4494%）已于2022年7月21日完成证券过户登记手续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84,284,881股（占公司总股本的11.9717%），其中兴盛化工持有本公司股份18,980,940股（占公司总股本的2.6960%）；肖健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91,442,372股（占公司总股本的12.9884%）。

三、其他事项说明

本次权益变动导致高大鹏先生被动成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。

由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已获2021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，现任第九届董事会5名董事中有3名由高级瓷具提名并已当选；同时，高大鹏先生

基于对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的任职能力、勤勉尽责及履职情况的肯定和信任，在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职期间，暂不计划对上市公司董事会进行改选。因此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。

公司选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在上述选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7月23日